

小哥俩猎虎

辛勤著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小哥俩猎虎

辛勤著



小哥俩猎虎

辛 勤 著

梁启德 插图

简 毅 装帧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(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上海印刷十二厂排版 上海十二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5.25 字数 90,000

1990 年 8 月第 1 版 199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8,000

ISBN 7-5324-0204-9/I-92 定价: 1.60 元

内 容 提 要

在巍峨雄奇的阿佤山中，南滚河自然保护区里，有一只小老虎迷路了。它还不会捕食，肚子饿瘪了。它大声向妈妈呼救。呼救声却使它成了两个佤族孩子——岩嘎和尼然小哥俩的俘虏。照例，它是受国家保护的，小哥俩也爱它如珍宝，然而，在今天的世界上，还有狡诈、伪善、贪婪、残忍，以至母虎被杀，幼虎遭囚，命运是那样的可悲。“人，难道可以这样吗？”当然不能！生活教育了人们，阮二的伪善面目暴露了，人聪明了，孩子成长了，南滚河又恢复了往日的欢乐。

让每一片树叶长青，让每一寸土地安宁，让欺诈和邪恶永远休息。这就是我写这个故事的目的是心愿。

——题记

一

呼唤黎明的犀鸟叫过三声，太阳就像一把光芒四射的金伞，在巍峨雄奇的阿佤山顶撑开来了。眨眼之间，南滚河自然保护区的十万亩山林，便披霞挂彩，活跳跳地全部醒来。

高大的铁杉，露珠缀在叶片上，阳光就给每一个叶片，镶上一只妩媚的滴溜溜滚动的亮眼。彩带般的雾气，升腾在游龙一般的葛藤中间，使每一只落在葛藤上梳理羽毛的小鸟，都变成俊美的能够飞来飞去的花朵。这时候，别提刚刚绽开的云木香花有多妖艳了，就是躺在溪谷里的极不起眼的石头，也会着魔似地焕发出各色各样的晶莹耀眼的光彩。在这样一个神话般的天地里，不唱歌的雀鸟是根本找不到的。鹦鹉、八哥、画眉、孔雀、原鸡、犀鸟、珍珠鸡、太阳鸟……无论是高音、中音，还是低音，谁都愿意把歌声从心底全部唱出来，跟大家融合在一起。那样的大合

唱真是太美了。你如果愿意走着听，那歌声就一程一程地送你。在这一片山林里，只是几只鸟儿商议着怎么迎接，渐渐走进林子，歌声就越来越稠。你继续往前走，这边的声音刚刚谢幕，那边的声音又浪潮一样兴起。歌声总伴着你，而且花样翻新，丝毫没有重复的感觉。你如果不愿意走着听，而愿意站着听呢？那么，只要歌声不停，就是脚下站出一个深坑，也不会叫你感到疲累。这时候的大森林简直就是一座大舞台，演出的剧目那么平和，那么亲善，那么温馨。在这些平和、亲善、温馨的剧目里，就连最鲁莽的野牛也会变成斯斯文文的小生，专门惹是生非的豪猪也会变成柔情绵绵的花旦。啊，这里的气氛如果永远这样协调，这样甜美，这样香醇，该有多么理想啊！

但是不可能。我们所处的这个世界不可能永远平和，永远亲善，永远温馨。平和、亲善、温馨，只是这个丰富多采、变幻无穷的世界的一个侧面。在这个大舞台上，什么样的剧目都要演出。野蛮的拼搏，惊心的吞噬，恐怖的流血，会像晴天霹雳一样突然爆发。刁狡的交易，伪善的关心，回甜的麻醉，会像布满鲜花的陷阱一样摆设在你的四周。比如现在吧，在距离石头寨不到一公里的密林里，就有一只十分不幸的小老虎迷路了。

这个小家伙是活该迷路的。

在家里，它任性惯了。妈妈喂它奶，它吃饱了不松奶头，还要叼着拖个老长，摆着脑袋玩个够。这让妈妈疼得直打冷战，不得不用巴掌轻轻把它打开。可是它在地上打一个滚，还瞪起琥珀一样晶亮的眼睛，瞅瞅妈妈，哼哼鼻子，表示抗议。后来断奶了，妈妈每天就捕只野兔、幼鹿什么的，给它吃。它太挑嘴了，只吃净肉，不啃骨头。它嫌啃骨头太费力，不小心还会碰疼牙齿。而且，它吃饱了，只喜欢找个背风而又当阳的地方，用两只前爪捂着鼻子睡大觉。妈妈催促它起来跑跑、跳跳、磨磨爪子，它还老大不高兴。逼得没法了，它才在一根朽木头上三心二意地胡乱抓几下。妈妈一走开，它就张大嘴巴打哈欠。

最近几天，妈妈有意不让它吃饱，想逼着它锻炼锻炼，学会自己动手，捕捉一点小东西吃吃。但是，它对妈妈的心思一点也不理解，反倒认为妈妈变了，心肠硬了，不像以前那样疼它了。它心里呕气，今早上趁着妈妈外出未归，就独自溜了出来。它心想，有啥了不起的，不就是跑一点路，自己动手逮一点小东西吃吃吗？手到擒来的事，谁不会呀！它决定吃饱肚子也不回家，让妈妈找不到它着急着急。它是妈妈的独生虎仔。妈妈告诉过它，它生下不久，爸爸就掉在一

个陷阱里，被人猎走了。妈妈只有它一个亲骨肉，一时找不到它，一定会呼天喊地，痛苦得不得了。它要找一个秘密的地方藏起来，在妈妈痛不欲生的时候才露面。

好，它开始按自己打的小算盘行事了。

野兔的模样，它大体上是记得的：大耳朵、圆眼睛、三瓣嘴、秃尾巴。它一路上东颠西撞，就按这四个标准去搜寻。啊，野兔是十分令人思念的东西。它的肉全是瘦的，细腻，鲜美，即使不小心啃着骨头，“咔嚓”一声，也不伤牙齿。它就愿意一辈子吃野兔过日子。想着飞身一扑，用两只前爪按住野兔的屁股，一口就能咬破野兔脖子，尝到那甘甜的滋味，它欢喜得摇头晃脑，差点没有蹦起三尺高来。

小心！不要动！看啊，那不是一只野兔吗？十多步远的一片草丛里，有一个影子躲藏着。它小心翼翼地匍匐下来，先睁大琥珀一样晶亮的双眼，细细审视了一下。是野兔，一点不假！蠢家伙可能一夜没有合眼，今早上缩到草丛里来打盹了。小老虎十分兴奋。它悄没声息地往前挪动了好几步，可是那个呆子还在发痴发迷。实在对不起了！小老虎伸出舌头舔了一下嘴角。想着细腻、甜美的兔肉就要到口，它兴奋得胡须乱颤，浑身燥热，心窝里好不痛快，眼睛差点昏花了。

不好！那个傻瓜动了一下，又动了一下。它一定发现什么了，在准备逃跑之前，迅速确定了逃跑的方向和路线。小老虎再也沉不住气了，明知一纵到不了位，仍然往后一蹲，猛地扑了上去。幸好它学了一点扑击的本领，一次扑不到位，紧接着又向前扑去。终于，它扑到那个蠢家伙面前，双掌一按，把那个蠢家伙按倒在地了。兴奋了几秒钟之后，它突然产生了一种不祥的感觉。首先，它觉得那兔子的屁股很硬，接着发现，它倒在地下丝毫也不挣扎。它是装死吗？不能粗心大意，必须马上咬断它的脖子。小老虎张大嘴巴，狠狠地咬了一嘴——

哎哟，我的妈！这是什么兔子呀？浑身上下都是骨头，不，简直比骨头要硬一百倍。它这一嘴下去，只差一点没有碰掉三颗门牙。它闭上眼睛，先让自己镇定一下，然后才睁圆双眼细细打量。真见鬼！那是什么野兔呀，不过是一块像野兔的石头罢了。小老虎从来没有谴责自己的习惯。它又恼又气，只会恨石头狡猾。它齧开爪子乱抓起来，把长在石头上的苔藓、地衣全部抓碎，直到爪子有点痛了，才解恨。冷静了一下，它也有些羞愧，但是看看四周，根本没有人看见它做这样的蠢事，便立刻安了心。不过，经过这次锻炼，它聪明了一截，后来不管碰上什么动物，都要先

站定身子，细细地作一番打量才肯采取行动了。

野牛犊太大，自然不像野兔；穿山甲披一身铁甲，跟野兔根本没有什么相同的地方；小马鹿的尾巴有点秃，但是耳朵大得有点出奇；藏羚有角，看一眼就可以走开；红面猴不是三瓣嘴，也不值得多研究；水鹿呢，更没有一点野兔的影子了。野兔都到哪里去了呀？它干瞪着琥珀色的大眼睛，伸出舌头舔了两下嘴角。糟了！它这么东舔一下，西舔一下，把嘴舔馋了，把口水舔淌了，把肚子舔饿了。它低下头听了听，肚子在咕噜咕噜发怨言哩！

这时候，小老虎开始有些后悔了。明媚的山野，一刹那间，像是蒙上了一层灰暗的幕布，连云木香花也不美丽了。它暗想，如果像往日一样老老实实呆在家里，说不定妈妈早把两只剥了皮的野兔腿，香喷喷地摆在它的嘴边了。啊，野兔腿瘦肉最多，肉丝最细，味道最美，“咔嚓”咬上一口，连骨头也是嫩的，香的，嚼起来多爽口，多舒心，多饱肚子呀！

小老虎不是傻瓜。碰上这样的问题，它知错就改，不跟妈妈呕气。后悔好嘛，后悔就掉头回家。既然妈妈心疼它，那就让妈妈心疼好了。它决定马上转回去，在妈妈最焦挂它的时候，奇迹一般出现在妈妈面前。对！向后转！快回家！赶在妈妈刚刚剥好兔子腿的

时候，出其不意地扑上去，猛咬一口，让它又惊又喜！

但是，它走不了啦。当它掉转脑袋，要迈步时，它的双眼痴痴迷迷地瞪大了，没有办法认清回家的路径了。它是从哪儿来的？不知道。它翻过哪座山？不知道。穿过哪条箐？不知道。它现在到底离家有多远？不知道。都是不知道！“不知道”使它第一次尝到了迷茫而又孤独的滋味。它的心像被毒蜘蛛咬了一口，四只脚都疼得乱打颤颤了。

奇妙的是，一只野兔偏在这个时候，奇迹般地出现在前头的一个小土包上。它清早出来吃露水草，四只脚都湿了。小土包上，有几柱绿莹莹的阳光，从密密的树丛筛下来。它就站在阳光下，舔舔前脚，抖抖后腿。它还会是一块石头吗？不，不会了，决不会了。长耳朵，一点不差；圆眼睛，半点不假；三瓣嘴，清清楚楚；秃尾巴，明明白白。乖乖，你多会体贴人，多会关心人啊！

小老虎抖擞一下身子，振作起来。它先趴下身子，一步两步，往前挪了挪；估计差不多可以扑到了，才猛缩一下身子，离弦的弩箭一样射了出去。但是，当它扑上小土包时，机灵的野兔已经溜下了小土包。小老虎毫不气馁，立刻跟踪追击。野兔前头跑，秃尾巴一掀一掀的。它在后头追，草丛野刺一概挡不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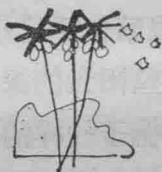
恼火的是，野兔对这一片山林太熟悉了，它忽儿左拐，忽儿右弯，忽儿潜伏静息，忽儿跳起狂奔，直弄得缺乏训练的小老虎九旋十转弯，接连不断摔跟头，碰脑袋。有一次，它差一点就要扑到野兔了，可是后腿力量不足，只觉得野兔的秃尾巴在自己的胡梢上扫了一下，就溜走了。小老虎心里有多悔恨呀！要是平时训练多听一点妈妈的话，少偷一点懒，何至于这样一次一次地白费气力呢？幸好，小老虎鼓起了一股虎劲，不管失败有多惨重都不灰心。追，追，追，它不相信自己就连一只野兔也逮不住！

刁狡的野兔呀，你今天是有意作弄小老虎吗？当小老虎鼓起虎劲，决心在山林里跟你决一死战的时候，你却“唰啦”一声钻进一个土洞去了。这叫小老虎怎么办呢？它站在洞门口，没有了主张。用鼻子往里面嗅嗅，是能嗅到野兔的味道的。但是要想钻进去，用胡子一量，却根本没法往里钻。用脚爪掏吧！脚爪太短，只能掏出一些带兔毛的泥土。它又急又气，干脆用爪子乱抓起来。但是抓来抓去，抓塌了洞口，反倒连一丝儿兔子味道都嗅不到了。

小老虎彻底失望了。它灰心丧气地趴在地上，本来就饿的肚子，经过这么一番毫无成效的奔波，显得更加干瘪了。肚皮贴着脊梁骨，连“咕噜咕噜”的怨言

也没有力气发出来了。它的眼睛凄惶而又孤苦，眼角水汪汪的。这时候，它不能不昂起头来，冲着浓荫蔽日的山林，向妈妈呼救了。它多么希望妈妈能够听到它的呼喊啊！妈妈只有它一个孩子。它坚信，它听到它的声音一定会来救它的。

但是，它万万没有想到，它的叫声却让两个佻族孩子，先听到了。



二

听到小老虎叫的两个佤族孩子，一个叫岩嘎，一个叫尼然，是小哥俩。他们住在石头寨，大清早，踩着露水珠，要到楸木箐里去采木耳。

佤族孩子的皮肤是棕黑色的，加上头发、眼睛、衣服也是栗炭一样的颜色，一个两个全像黑得纯净的炭疙瘩。岩嘎的眼睛似乎比小伙伴们还要黑。它像密林里照不见一丝阳光的深潭，而长长的睫毛就是覆盖在深潭上的梳子一样的香茅草。当它凝视前方，眼睫毛一动也不动的时候，更显得深不可测了。岩嘎长得十分壮实，十一岁就能摔倒一条小牛；跑起来呢，就是最机灵的马鹿也要落在他的后头。遗憾的是，他没有念过书，像一块铁矿没有经过冶炼，一块玉石没有经过打磨。石头寨太偏僻了。它孤伶伶地埋在十万亩大山林里，像一只贝壳沉落在大海里一样。前几年，县里曾派一位汉族老师来办学校。岩嘎

刚报了名，老师就在挑运教科书的途中被一只豹子咬伤，再也见不着了。从那以后，爱动脑筋，对什么都好奇的岩嘎，只好把广阔无边的大森林当作书本来学习。现在，大森林里的东西，他已经十有七八能够认识。论动物，他跟野象捉过迷藏，跟金丝猴交过朋友，跟八哥对过歌，跟獐子赛过跑，跟狐狸斗过智，跟蟒蛇较量过力气；论植物，他跟阿爸采过木耳，挖过天麻，刨过木薯，拾过香菌，摘过槟榔。方圆百里的河谷沟坎，他闭着眼睛可以自由来往。密密的刺丛，他能钻；高高的古树，他能上。他肩上常常挎着一杆弩箭，要是在箭头上抹一点箭毒木树的汁液，射到谁，就要谁见血封喉。

尼然比阿哥长得白净一点，娇嫩一点。论胆量，他只适合在家里轰赶小鸡，吓唬吓唬小老鼠；论好奇心，他却希望天天都能骑在野象的背上，向老熊、豹子、野牛发起猛烈的攻击。他是阿哥的小尾巴。阿哥每次外出，他都要跟着。出门发誓自己走，决不要阿哥背一下，等到转头的时候，走不动了，想要阿哥背了，他就这样说：

“阿哥，你把我扶上红椿树，你就走吧！只要老虎咬不着我，我蹲在树丫缝里养一养力气，会来追你的。”

岩嘎哪里肯丢下弟弟自己走呢？他二话不说，就把脊背递给尼然，要他爬在他肩上。

“我太重了，你背不动。”他故意说。

岩嘎的双手往后一抄，搂住了弟弟的两只大腿。

“我要自己走……”他的嘴很硬。

岩嘎身子一挺，已经把弟弟背起来了。他有的是力气，背弟弟又是理所当然的事情，多流一点汗水也不觉得吃亏。

今天，他们计划着要采一整天木耳的。在石头寨，木耳是不值钱的东西。可是沧源城里、临沧城里、昆明城里的汉人却特别喜欢吃它。他们采上三箩五箩晒干，就可以换回好几件色彩鲜艳的运动衫，好几双爬山不打滑的解放鞋。最省力气的是，他们不用把木耳亲自送进城去卖。他们要把木耳送进城去，太远了。最近的沧源县城，阿爸走，都要走三天的。他们把木耳晒好，就会有汉人赶着马到寨子里来兑换。来得最勤的要数阿爸的汉族朋友阮二大叔。当然，跟阮二大叔打交道，那是阿爸的事。他们小哥俩的任务只是进山去采，多多地采。

现在，他们刚刚走到杜鹃谷。要采木耳，他们还得穿过杜鹃谷，深入到楸木箐里去。正是杜鹃花开放的季节，整个杜鹃谷像办喜事一样，坡头挂满锦缎，